

調查碩士在職專班論文抄襲嚴重案，促建立檢討機制

~緣起與發現~

各公私立大學校院辦理「碩士在職專班」（下稱碩專班），雖可提供現職人員在職進修機會，然學位論文抄襲卻時有所聞。經監察院調查發現，教育部未掌握論文指導合理數、口試委員與學術主管把關責任、論文代寫嚴重等問題，整體碩專班論文審查機制及品質，有待全盤檢討；又高齡及少子化衝擊，近年大學招生名額流用以碩專班為主，宜對碩專班整體政策定位不明、合理規模、品質確保措施及論文原創性線上比對系統等問題，研議檢討。爰監察院函請教育部檢討改進。

~改善與處置結果~

- 一、建立檢討機制：教育部已請大學校院積極建置學位論文之學術倫理及專業符合檢討機制，定期自我檢視及適時揭露。
- 二、建置學位論文比對系統：教育部委請國家圖書館建置及無償提供大學使用學位論文比對系統，並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統籌洽詢national license方案，將透過補助經費，協助大學校院採購運用商業比對系統。
- 三、建置「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提供無償線上學習課程，與全國160間大學、101間科研機構合作，推動學術倫理教育。
- 四、推動「校園學術倫理教育與機制發展計畫」：落實從事學術研究人員誠信精神、自律能力及倫理意識，精進學術研究品質。